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600211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陳芃妤
電話：05-2355869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z0308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數字第11453202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4ED19811_376735100E_1140048758_ATTACH1.pdf
(114ED19811_1_03104017835.pdf)

主旨：函轉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辦理114年「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
工作坊」資訊，相關事宜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4年中小學實施計畫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6月2日桃教資字第11400487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作坊請鼓勵所屬參加，並依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 - (一)工作坊日期：114年6月14日(星期六)至114年6月15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- (二)工作坊地點：桃園市私立光啟高級中學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已參加過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認證之中小學教師。
 - (四)報名方式與錄取通知：

1、採網路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>

蘭潭國中 114/06/03



1140003007

/my3KzMv2JYUTKQm36。

2、報名截止日期：至114年6月6日(星期五)止。

3、錄取通知：以E-mail 方式寄發「錄取通知單」，如報名截止前已報名額滿，將提前寄發「錄取通知單」。

四、聯絡方式：請逕洽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葉小姐（電話：03-3322101#7511）。

五、檢附旨揭工作坊議程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不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

訂

線

